

**教育局局長：**我們沒有進行這類形式的正式調查。但是，在費用方面，其實還有其他資助計劃，這不是政府的計劃，是香港賽馬會的全方位學習基金。在這方面，有關計劃可資助學生參加課外活動。所以，如果學生沒有能力支付費用但有需要的話，可向有關機構申請以取得資助。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接近22分鐘。第四項質詢。

### 香港電台的人力資源安排

#### Manpower Arrangement of Radio Television Hong Kong

**4. 陳茂波議員：**主席，政府在2009年9月宣布，維持香港電台(“港台”)的政府部門身份，使港台前景得以明朗化。然而，有報道指當局在2010年12月公布港台公共廣播發展時所提出的人力資源安排，引起部分港台員工的疑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今年首季恢復為港台招聘公務員，為何首先招聘助理節目主任職級的員工；在恢復招聘前，當局有否諮詢港台所有員工的意見；如有諮詢，何時進行及員工的具體意見為何；如沒有諮詢，原因為何，以及會否考慮在恢復招聘前進行諮詢以釋除員工的疑慮，並按大多數員工的意見適度修訂招聘安排，以及公布整個招聘安排和有關時間表；
- (二) 在港台恢復招聘公務員前，當局有否評估有關安排會對現有非公務員合約員工造成甚麼影響；完成招聘首批公務員後，該等合約員工會否被即時解僱；如會，當局有否評估有關安排對港台節目質素的影響；如該等員工不會被即時解僱，當局如何有序地安排他們離職而不會出現人力資源重疊；及
- (三) 鑒於當局在2009年公布的《公共廣播服務和香港電台的未來路向》文件中提述，廣播處長會負責進行港台內部架構重組檢討，但現任廣播處長將於本年2月約滿離任，有關的架構重組檢討工作是否已完成；如已完成，當局會否公布檢討結果；如尚未完成，原因為何；當局有否評估現任處長離任對該架構重組檢討工作的影響；如有評估，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港台肩負本港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任重道遠，須與時並進，為市民提供優質廣播服務。港台在未來數年會推行各項新發展項目，包括籌備數碼聲音廣播和數碼電視廣播服務、推動社區參與廣播、重置新廣播大樓，以及建立數碼媒體資產管理系統。去年12月，政府公布了就港台各項新發展在資源、人事及設施等各方面的配套安排，以全面配合港台推行有關工作，當中包括港台將於今年首季重新啟動公務員招聘和升遷工作。

港台目前有約80個節目主任職系空缺，當中約半數屬助理節目主任職級，其餘屬這職系的各晉陞職級。現時這些空缺由其他節目主任職系的公務員署任或兼任、或由合約員工處理有關工作，或有些職位暫時懸空。

就質詢的3個部分，我的答覆如下：

就質詢的第(一)部分，根據《公務員事務規例》規定，公務員職系一般須在基本職級進行公開招聘，而當晉陞職級出現空缺時則須首先考慮由下一級人員晉陞填補。因此，港台會在今年首季展開公開招聘助理節目主任的工作，同時啟動內部晉陞程序，填補該職系的晉陞職級空缺。如果內部晉陞程序未能物色最佳人選以填補空缺，部門可考慮按既定政策及程序進行公開招聘。

港台管理層已於去年年底開始與部門內不同組別的員工接觸，向員工解釋有關組別的空缺情況、招聘安排及落實時間表。港台管理層亦與港台節目人員工會保持緊密連繫，瞭解員工的關注，解答員工的疑難，以釋除他們的疑慮。

就質詢的第(二)部分，港台今年的公務員招聘主要是填補現有的節目主任職系空缺。對港台人力資源發展，以至現有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整體上均有正面的影響。至於對個別員工的影響則不能一概而論，要視乎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投考公務員職位空缺和獲聘任的情況、員工流失的情況及港台工作職位的增長等。

港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憑藉其在港台的考績紀錄和經驗，投考港台的公務員職位空缺，相對其他並沒有在港台工作經驗的投考人士，應有優勢及更具競爭力。即使港台在公開招聘後填補現有公務員職位空缺而須相應減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崗位，亦不代表有需要即時解僱相關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在處理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去留及續約問

題時，處方會作通盤考慮，以公平公正的程序進行，並會確保節目人手調配及質素不受影響。此外，由於港台的服務有不少新發展，預計整體人手需求只會增加，不會減少。處方在作人手調配時，會確保不會出現人力資源重疊。

就質詢的第(三)部分，政府在2009年9月宣布港台的未來路向後，港台已檢視了內部架構和節目主任職系的整體發展，以配合各項新工作。現階段的檢討工作已經完成，處方亦已訂出一套計劃，進行架構上的調整，以加強內部協調和提升工作效率，包括調整管理層人員之間的分工等。調整已按計劃逐步進行，包括新增1個首長級第一級的廣播事務總監職位和1個為期3年屬首長級第三級的副處長職位，我們稍後會向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建議。落實整套工作計劃不會因現任廣播處長離任而受到任何影響。我有信心港台同事會上下一心，繼續為市民大眾提供優質的公共廣播服務。

**陳茂波議員：**主席，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到，按《公務員事務規例》規定，一般要在基本職級進行公開招聘，並同時展開內部晉陞程序。不過，主席，我覺得港台這次的安排有需要作特殊處理。我們必須注意，政府過去因為金融海嘯而停止招聘公務員，再加上港台前途未卜，所以港台有大批員工是以合約形式聘任的非公務員，當中有不少人已工作了很長時間，長達十多年的也有，而當中屬中層甚至高層的也為數不少，他們不屬基本職級，但卻是港台的中流砥柱。然而，這次轉聘公務員或晉陞卻沒有他們的份兒。主席，對於這個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我認為政府作為一個負責任的僱主，在處理這事時不應只是採取主體答覆所述的“公平公正的程序”，而是必須做到有情有義及負責任，不可借機殺人。

主席，我的補充質詢是，政府可否承諾，在處理這一批服務年資長的合約員工時，讓他們能得到優先轉聘為公務員及獲得晉陞，即使萬一不能夠獲轉聘為公務員，也會獲政府大方的補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港台作為政府部門，是有必要依循及遵守政府的政策和規例。然而，港台作為一間傳媒機構亦有其獨特性，而政府的政策亦並非鐵板一塊，是會顧及部門的實際運作需要而賦予部門首長一些權力和酌情權。可是，關於陳茂波議員所提的建議，我覺得如果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悉數轉為公務員，未必符合港台

的運作需要及最佳利益。大家都知道傳媒這行業的獨特性，社會對節目製作種類的需求和要求均會不時有所改變，而創意的工作有需要在人才上有一些流轉。因此，維持一定數量的非公務員，以合約形式聘用員工的做法其實是有其好處的，一方面可以讓管方有靈活度和彈性以應對傳媒一些當時的整體情況及需要，另一方面亦可以使我們能夠適應市場對傳媒的要求。同時，我想向陳議員指出一點，其實自1970年代起，港台一直都維持一定數量以合約形式聘用的非公務員合約崗位，大概有30%的員工是以這種方式聘用的。所以，我認為港台仍有需要按其節目製作的運作需要，保留非公務員的合約僱員機制及相關的崗位。但是，當我們有一些公務員職位空缺作公開招聘時，我們當然歡迎並鼓勵現職港台的合約員工投考該等職位，而我亦相信，以他們的工作經驗和考績紀錄，相對而言是較為有利的。

**陳偉業議員：**主席，今年年初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新聞部出現員工大逃亡，而港台現時的情況，陳茂波議員剛才已描述得很清楚，但局長卻似乎掌握不到問題的焦點。問題的焦點是政府於過去十多年在制訂港台政策方面拖延了很多年，導致港台很多職位或在職人員不斷在等待政府的決定，很多職位的晉陞均被不斷的拖延。對於政府最近開放港台某些職位進行招聘，我們當然是歡迎的。但是，政府並沒有一幅全面的圖畫，沒有與員工作全面的諮詢及討論，也沒有制訂一個全面的編制，導致很多在任員工——他們有些很忠心、很專業，也很盡責，任職了十多二十年——因為前景現時極不明朗而很憂心……

**主席：**請直接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陳偉業議員：**……所以，局長會否就制訂港台員工的新編制，與工會及員工作清楚、詳細的討論，並在作出初步決定及得到工會的認同後，才進行所謂的招聘工作呢？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想向陳偉業議員保證，港台的管方其實一直與員方(無論是個別組別或工會)保持着很緊密的連繫，亦正因為我們已經制訂了港台的前途方向，所以現時在人事編制及分工方面已經進行了檢討，亦已有了定案。

正如我在主體答覆中所說，有關計劃已經制訂，當局亦已於去年開始就每個組別，很專注地針對他們的工作單位，與他們溝通及理解他們的關注。我們現時正就招聘程序、招聘方向、空缺數目、時間表等方面開展工作。所以，我可以向議員保證，這是我們很關切的問題，我們當然希望可以令港台的員工很安心地在港台繼續服務。

**陳偉業議員：**主席，局長剛才說港台的高層與員工有進行諮詢及討論……

**主席：**陳議員，你的補充質詢是否未獲答覆？

**陳偉業議員：**……究竟是她被瞞騙了，還是有關人士向她說謊呢？

**主席：**我認為局長已經作答。

**梁家傑議員：**主席，局長的答覆，一言以蔽之，便是罔顧歷史，顧左而言他。我想指出，局長剛才提及有30%的合約員工，這其實根本是忽略了歷史的事實，就是很多港台員工在過去十多年因為政府仍未制訂港台政策，而以合約形式繼續受聘。既然她回想這歷史事實，請問局長可否基於這歷史事實清楚的說一句，當局會否考慮以特事特辦的方式處理這羣在港台服務了這麼多年，而是以非公務員形式聘用的合約員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想先說說一些事實，因為梁議員剛才說現時港台之所以有30%的合約員工，是基於港台的前途未明。這其實還涉及另一個歷史事實，便是政府因應財政狀況或其他情況而要把人事編制限制在某個百分比。在2000年至2008年期間，我們曾凍結所有政府公務員編制，當時港台作為一個政府部門，當然也要遵從這政策，凍結一些員工的招聘。因此，這情況不能全數歸納為由於港台的前途未明而導致有30%的合約員工。我剛才回答陳茂波議員時其實已經一再指出，這是港台的節目製作政策，當中需要保留若干百分比的員工以合約形式來聘用。

**李鳳英議員：**主席，不知道局長可否在此正式作出保證，不會因為在這次公開招聘後有公務員填補現行的空缺，而導致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飯碗”因此被打破？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多謝李鳳英議員對現時員工的關注。人力資源其實是政府部門一個很重要的資源，是最寶貴的，因為提供廣播服務是要依靠人力的。所以，我們肯定不會輕易放棄任何現時在港台服務而且表現良好的員工，我們一定希望能夠保留他們。因此，我可以向李議員保證，我們看到港台現時提供這麼多新的服務，有這麼好的新發展，一定會有很多新增的職位。對於已經在港台服務的員工，即使我們在招聘後審視工種而需要適度地減少一些非公務員合約崗位，我相信也有其他崗位可以作出一些人力調動，使港台仍有這樣的人力資源來支持其提供各項服務。

**李卓人議員：**主席，我一定要代港台員工說出他們的心聲。他們用4個字來形容港台現時的做法，便是“過橋抽板”。局長剛才說由2000年至今仍未招聘過公務員，但這羣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為了自己的理想和傳媒工作而任職了十多年。可是，當局現時卻告訴他們：“對不起，你現時是節目主任，但我們現時聘請的是助理節目主任而已，你降職級申請吧。”他們任職了十多年節目主任，當局卻告訴他們現時開放招聘的是助理節目主任的空缺，局長覺得這樣對他們公平嗎？當然，也不能怪責局長，因為也不關她的事。她可以說最糟糕的是“D姐”不在這裏，因為這是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很保守及很不公平地制訂的政策。我們要求讓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直接晉陞(下稱“直通”)至公務員時，俞宗怡一定會說：“我們要用人唯才，所以我們要公開招聘。但是，關於職位晉陞方面，很抱歉，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是不能晉陞的。”我們現時看到當局的答覆，晉陞的職位全部也沒有為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提供機會，他們要降職級和減薪酬，由最低的起薪點做起，這樣公平嗎？

主席，我現時要問的是，為何當局不可以公平一點，如果真的是用人唯才的話，便應把全部職位公開招聘，讓任職節目主任的合約員工也可以申請節目主任的空缺，然後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一起接受評審，我想公務員也不會介意，因為是大家一起接受評審。這樣的安排才算公平，這樣才是用人唯才。說到“直通車”時，當局便說要作公開招聘；但說到晉陞時，當局便“搵笨”……

**主席：**李議員，你已經提出了補充質詢，請讓局長作答。

**李卓人議員：**……希望當局能公平對待合約員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想指出的是，我們現時這次公開招聘的大部分職位其實均屬於入職級別，而這個職系絕大部分同事現時的工作資歷及薪津均屬入職級的級別。但是，當然會有少數員工是在擔任一些晉陞職級的位置。正如我在主體答覆中所說，政府的政策其實是有考慮到在甚麼情況下可以就晉陞職級作公開招聘。我們是基於兩項基準來作考慮的：其一是在招聘遇到困難，亦即招聘不到的時候；另外就是有關的工種或其運作上需要一些特別技能或經驗等。在這些情況下是可以作公開招聘的，而這是由部門首長因應實際情況來作決定，他們是有這樣的酌情權的。所以，在現階段，我們認為同事不應過分灰心。至於完成了這次職位晉陞後，會否仍有一些尚未填補的空缺需要作公開招聘，或是要作一些額外的人手調配安排等，有關的工作現時仍在進程中。但是，我完全同意我們需要顧及所有員工和同事的焦慮，而正正因為這個原因，我們現時亦與他們作一些很深入的面談、諮詢和溝通。我們是會非常嚴肅及小心地處理這問題的。

**李卓人議員：**主席，局長沒有回答我，因為她只是回答說在兩種情況下會作公開招聘。我現時是很直接的問她是否會公開招聘所有職位，但她沒有回答我。她只說現時先招聘基層的職位，即入職的職級，她應該直接回答我是否會全部作公開招聘。

**主席：**李議員，我相信局長實際上已經作答。我且看看局長有否補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主席，我沒有補充。

**主席：**本會就這項質詢已用了24分鐘。第五項質詢。